

# 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 会徽、吉祥物、主题口号、 会歌征集活动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会徽、吉祥物、主题口号、会歌征集活动服务项目

采 购 人：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榆林市筹委会

供 应 商：榆林新新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甲方（采购人）：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榆林市筹委会

乙方（中标人）：榆林新新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就“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榆林市筹委会关于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会徽、吉祥物、主题口号、会歌征集活动服务项目”项目承办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6.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服务明细表一致）。

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榆林市筹委会关于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会徽、吉祥物、主题口号、会歌征集活动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时间：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乙方提交完整的征集活动执行方案及预算明细；方案、明细通过后 60 日内，乙方完成征集活动并提交甲方验收。

###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壹万陆仟捌佰捌拾元整 元，

(¥ 1916880.00)

合同价款包含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的各类开支、向应征第三方支付参赛奖金、乙方服务报酬等。

除上述合同价款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五、付款途径：对公支付。

六、付款方式：

1. 第一笔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完整的征集活动执行方案及预算明细，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该款项用于活动筹备、宣传推广等前期工作开展。

2. 第二笔尾款：征集活动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全额合法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 60% 款项。若验收未通过，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经甲方二次验收合格后，再行支付尾款。

3. 本合同项下乙方收款账户信息以签章页所列银行账户信息为准。

七、知识产权

本合同项下征集产生的会徽、吉祥物等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于甲方，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否则乙方应承担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

八、违约条款

1.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7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时间提供服务项目的，每延期一日，须承担合同价款 1‰ 的违约金，延期 15 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责任，该违约金不减损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义务。

2.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九、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双方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互不承担责任。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保密条款

1、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其他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协议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双方应仅为本协议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2、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其他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3、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 十一、验收标准

### (一) 媒体宣传

1、乙方需提供完整的媒体投放报告，内容包含数据统计，格式需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

2、交付所有宣传素材的视频链接和投放凭证（如后台截图、排期确认单等）。

### (二) 征集和管理

1、乙方需提交符合甲方征集要求的作品及完整的征集活动执行报告，内容涵盖活动策划、作品收集、评审流程、获奖名单、奖金支出明细等详细信息，报告应数据详实、图文并茂。

2、建立规范的作品收集渠道和管理系统，确保参赛作品能够安全、完整地收集，无作品丢失、损坏或信息泄露等情况发生（服务方案中应有该层面的预防和解决预案）。提供所有参赛作品的数据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作品名称、作者信息、作品内容、提交时间等，确保数据完整、准确、可追溯。

3、关于知识产权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承诺对交付成果拥有完全、合

法、有效的知识产权的声明，以及协助甲方完成知识产权登记或转让手续所需的相关材料等。

### （三）评审工作

1、组建专业的评审团队，评审成员的资质和数量需符合要求及活动要求，评审过程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提供评审规则、评审流程记录、评分表等相关文件。

2、及时向甲方汇报评审结果，包括入围作品名单、获奖作品名单及评审意见等，确保评审结果真实、有效。

### （四）委托设计

1、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省一冬会会徽、吉祥物作品的平面设计稿、视觉识别系统。乙方以电子文件形式（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AI、PSD、PDF、JPG 等）向甲方交付设计成果，同时提供设计说明文档，阐述设计思路、创意来源及寓意。

2、设计应具有独特性、原创性，不得与现有会徽、吉祥物存在实质性相似，避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3、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要求对设计成果进行验收，若设计成果未达到要求，乙方应免费进行修改直至通过验收。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榆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

## 十四、合同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监管机构各一份。

## 十五、其他

本合同签章页所列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等信息为默认有效的被送达人、

送达地址，一方如需变更，应在变更前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以下无正文)

甲方：陕西省第一届冬季运动会榆林市筹委会	乙方：榆林新新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科创新城榆林体育运动学校幼儿园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闻大厦西楼1408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2-3285754	电话：0912-325775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西沙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账号：102115975113	账号：102880294651
联系人：张之初	联系人：胡少鹏
联系电话：13379490115	联系电话：15609200888
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